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自願公告

投資於俄羅斯圖拉州

本公告乃由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4年5月19日及於2014年5月22日所刊發的投資於俄羅斯圖拉州公告(「該公告」)。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定義者具相同涵義。

一、對外投資概述

1. 對外投資的基本情況

就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於2014年5月20日與俄羅斯圖拉州政府及圖拉州公私合營發展集團(開放型股份公司)簽署三方協議，本公司擬在俄羅斯圖拉州設立全資子公司，投資建設本公司的整車生產基地。

本公司已在俄羅斯圖拉市註冊成立全資子公司俄羅斯哈弗汽車製造有限責任公司(「俄羅斯哈弗」)，主要經營汽車、汽車零件、部件及其配件的營銷、銷售、推銷，生產製造以及開展與此有關的其他任何經營活動等。本公司預計對俄羅斯哈弗合計投資約人民幣33.3億元，用於其工廠建設及生產經營。

2. 本次投資不屬於重大資產重組事項，不構成《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交所上市規則」)定義的關聯交易，也不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定義的關連交易。若本公司或俄羅斯哈弗簽署任何合約或進行任何安排有關建設整車生產基地，本公司會遵守上交所上市規則及香港上市規則適用的要求。

二、投資標的基本情況

俄羅斯哈弗總投資額預計約人民幣33.3億元，註冊地為圖拉州新莫斯科斯克區新莫斯科斯克市和平大街3g號1單元，經營範圍為：汽車、汽車零件、部件及其配件的營銷、銷售、推銷，生產製造以及開展與此有關的其他任何經營活動，包括貿易仲介活動和對外貿易活動；對汽車運輸工具進行技術維護和維修，提供其他類型的汽車運輸工具技術維護服務；在銷售汽車運輸工具時從事金融性仲介活動。俄羅斯哈弗總佔地面積約為216萬平方米，產能規劃為年產15萬台汽車，生產車型主要為SUV。

三、對外投資對上市公司的影響

本公司投資建設俄羅斯哈弗生產基地，有利於擴大本公司海外經營規模，進一步提升海外市場佔有率，為本公司增加新的盈利增長點。

本公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www.hkexnews.hk)、上海證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本公司官方網站(www.gwm.com.cn)發佈。

本公司的股東及有意的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輝

中國河北省保定市，2015年9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劉平福先生、王鳳英女士、胡克剛先生及楊志娟女士。

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及牛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志雄先生、盧闖先生、梁上上先生及馬力輝先生。

* 僅供識別